

第二篇信息 為着基督身體的實際， 在復活裏生活

讀經：林後一8~9，羅八28~29，腓三10~11，林後四16，林前十五58

壹 我們要在復活裏生活，就必須看見關於基督復活這個揭示的真理：

- 一 在人性裏的基督，在復活裏由神生爲神的長子—徒十三33，羅八29下。
- 二 基督所有的信徒，都是由父神藉着基督的復活所重生，爲着產生召會作基督的身體，就是祂的複製—彼前一3，約十二24，林前十17。
- 三 基督這末後的亞當，成了賜生命的靈—十五45下。
- 四 沒有主復活的這些主要項目（神的長子、神的許多兒子、和生賜生命的靈），就沒有召會，沒有基督的身體，也沒有神的經綸—參西一18，林前十二12，弗四4。

貳 那靈乃是三一神的實際，復活的實際，基督身體的實際：

- 一 經過過程之三一神的實際，乃是終極完成之實際的靈—約十四17，十五26，十六13，約壹五6。
- 二 復活的實際就是基督這賜生命的靈—約十一25，二十22，林前十五45下。
- 三 實際的靈使經過過程之三一神的一切，在基督的身體裏成爲實際—約十六13~15。
- 四 沒有那靈就沒有基督的身體，沒有召會—弗四4。

參 我們要在基督身體的實際裏，就需要完全在基督的復活裏：

- 一 召會完全是出於基督的元素，完全是在復活裏，也完全是在諸天界裏—彼前一3，弗二6，參創二21~24。
- 二 金燈臺豫表召會是基督的身體，描繪基督是復活的生命，要長大、分枝、發芽、開花，好發光照耀—出二五31~40，民十七8，啓一11~12。
- 三 當我們不憑我們天然的生命，乃憑我們裏面神聖的生命而活時，我們就在復活裏；這種生活的結果就是基督的身體—腓三10~11：
 - 1 我們都需要被主構成門徒，成爲神聖且奧祕的人，否認我們天然的生命，而活神聖的生命—參約三8。
 - 2 任何事，即使是合乎聖經的，卻是在天然生命裏作的，都不是基督身體的實際—林前三12。

肆 我們要在復活裏活着，就必須認識、經歷、並得着復活的神—林後一8~9：

- 一 神一直藉着十字架作工，了結我們，領我們到盡頭，使我們不再信靠自己，只信靠復活的神—9節。
- 二 雖然活的神能爲人作許多事，活神的生命和性情卻沒有作到人裏面；當復活的神作工時，祂的生命和性情就作到人裏面—四16：
 - 1 神作工不是以外面的作爲使人認識祂的權能，祂作工乃是將祂自己分賜並作到

人裏面—加四19。

- 2 神使用環境，好將祂的生命和性情作到我們裏面—林後四7～12，帖前三3。
- 3 我們要在復活裏生活並被復活的神所構成，就必須藉着『萬有』，被模成神長子基督的形像—羅八28～29，來十二10，參耶四八11。
- 4 這宇宙中的苦難，特別是對於神的兒女，其主要的目的乃是藉着苦難，神的性情得以作到人的性情裏，使人能得着神，達到極完滿的地步—林後四16。
- 5 當我們經過患難時，在我們裏面天天需要有不斷的更新，好使神完成祂心頭的願望，使我們成為新耶路撒冷—結三六26，林後五17，啓二一2。

三 我們要在復活裏生活，就必須因復活生命新鮮的供應得着滋養，而日日得更新—林後四16：

- 1 真實的基督徒生活乃是在早晨、在晚上，天天都有復活的神加到我們裏面—西二19，羅八10，6，11。
- 2 我們要得着在復活裏神聖生命更新的性能，就需要接觸神，將自己向祂敞開，讓祂進到我們裏面，逐日新鮮的加增到我們裏面—腓二13，三10～11：
 - a 我們憑着十字架、聖靈、我們調和的靈、以及神的話得更新—林後四10，多三5，弗四23，五26。
 - b 我們需要晨晨復興—參太十三43，箴四18。
 - c 我們應當在新樣的原則裏來赴主的筵席，要赦免別人，也要尋求得赦免—太二六29，五23～24，十八21～22，35。
- 3 十字架的殺死，結果叫復活的生命得顯明；這種日常的殺死，是要在復活裏釋放出神聖的生命—林後四10～12。

四 我們天然的力量和才幹需要受十字架的對付，好在復活裏對我們事奉主成為有用的一腓三3：

- 1 摩西被神擱在一邊四十年之久，學會照着神的引導事奉神並信靠神—出二14～15，徒七22～36，來十一28。
- 2 彼得經過徹底的失敗，學會憑着信心，謙卑的服事弟兄們一路二二32～33，約十八15～18，25～27，太二六69～75，彼前五5～6。
- 3 發芽的杖表徵我們經歷復活的基督，使我們蒙神悅納，在神所賜的職事上有權柄—民十七8。
- 4 七倍加強的賜生命之靈，只尊重在復活裏的事；我們所作的任何工，若不在復活裏，賜生命的靈是絕不會尊重的一林前十五58，三12。